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法院裁定受理控股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概述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信 德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信德")清算组在清理广州信德的 资产及债权债务过程中,发现广州信德的资产不足以清偿债务,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广州信德在履行其 股东决定程序后,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 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珠海景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提 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6)。

近日,广州信德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5) 粤 01 破申 621 号), 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广州信德提交的证据显示,广州信德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现有资产不 足以清偿全部债务, 符合破产清算的受理条件,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广州信德 的申请依法予以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三 条、第七条第一款、第十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裁定如下:受理广州信德新 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二、法院指定管理人情况

本次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尚未指定破产管理人。

三、本次裁定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控股子公司广州信德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将有利于公司提高资产流动

性、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整体经营效益。

目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正式受理广州信德的破产清算申请,待法院指定管理人接管后,公司将不再拥有广州信德的控制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破产清算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破产清算事项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最终以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粤01破申621号)。

特此公告。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